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2019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审核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2 号），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华正新材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2 月 14 日发布的《关于修改〈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决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决定》等规定，以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最新进展情况，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现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主要修订情况公告如下：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重大事项提示	重大事项提示	1、更新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审批情况 2、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发行对象的最高人数 3、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原则 4、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限售期限及适用的减持规定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三、发行对象及其与公司的关系	1、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发行对象的最高人数 2、根据新规规定，修订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以

		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1、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有效期为自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2、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原则 3、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发行对象的最高人数 4、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限售期限及适用的减持规定
	七、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更新了华立集团的股权情况
	八、本次发行方案已经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情况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更新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审批情况
第二节 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引言部分	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发行对象的最高人数
	一、华立集团基本情况	1、更新了华立集团的股权情况及股权结构图 2、更新了华立集团 2018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
第三节 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摘要	引言部分	补充了公司与华立集团签署的补充协议的信息
	一、协议主体、签订时间	补充了补充协议签署时间
	二、认购价格、认购数量、认购方式和支付方式	1、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原则 2、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限售期限及适用的减持规定
	四、合同生效条件	更新了股份认购合同及补充协议生效的条件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二、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更新本次非公开发行所涉及募投项目的立项、环评审批情况
第五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业务结构、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的影响	更新了华立集团的股权情况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的影响	更新了华立集团的股权情况
	六、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	1、修订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审批风险 2、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发行对象的最高人数
第七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重新测算了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修订后的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

订稿)》。

特此公告。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1日